

公司代码：600605

公司简称：汇通能源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杨张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永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实施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7,344,592股，以147,344,59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29,148.38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206,282,429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第三部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汇通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德锦、控股股东	指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绿都集团	指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宇通集团	指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通泰万合（有限合伙）	指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亿仁实业	指	郑州亿仁实业有限公司
通泰合智	指	郑州通泰合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通泰志合（有限合伙）	指	郑州通泰志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绩石	指	上海绩石实业有限公司
弘昌晟集团	指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绿都商业	指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汇通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卓资风电	指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轻机益厦	指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轻机投资	指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创兴物业	指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常源投资	指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康歆科技	指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祝通投资	指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展投资	指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赛佛仪器	指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上海绿泰	指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绿恒	指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绿隆	指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杭州隆都	指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南昌锦都	指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浦发机械	指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健台	指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大华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年度报告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汇通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HUITONG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ITO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张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志福	鲍锦丽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207号明基广场B座7楼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207号明基广场B座7楼
电话	021-62560000	021-62560000
传真	021-80128507	021-80128507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uitongenergy.com	securities@huitongenerg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110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315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207号明基广场B座7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网址	http://www.huitongenergy.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uitongenergy.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207号明基广场B座7楼汇通能源证券中心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能源	600605	轻工机械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廖继承、胡丽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栾宏飞、左迪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7月24日-2020年8月30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92,585,677.95	120,284,870.61	-23.03	2,063,299,35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721,641.91	23,069,497.80	115.53	22,546,749.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692,868.65	17,258,869.15	83.63	16,790,83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37,023.85	257,536,689.74	-348.21	452,912,861.2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534,363.46	710,863,334.29	8.96	721,765,281.04
总资产	858,815,674.67	768,313,708.26	11.78	1,248,436,584.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37	0.157	114.65%	0.15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37	0.157	114.65%	0.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5	0.117	83.76%	0.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61	3.240	增加3.421个百分点	3.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46	2.430	增加1.816个百分点	2.49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664,471.89	22,423,357.37	24,002,420.51	26,495,42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83,790.75	17,006,131.63	8,797,158.19	11,734,56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765,525.13	8,136,283.25	8,007,860.33	5,783,1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325.71	-196,245,922.18	76,770,349.96	-513,394,125.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423.14	-6,296,681.96	-15,718.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1,018.90	4,831,830.30	854,917.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32,448.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969,689.74	4,761,511.4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32,809.43	8,961,987.25	438,568.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6.20		
所得税影响额	-5,940,894.40	-2,656,196.68	-283,363.74
合计	18,028,773.26	5,810,628.65	5,755,915.5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839.00	1,236,253.79	978,414.79	978,414.79
合计	257,839.00	1,236,253.79	978,414.79	978,414.79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物业服务及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等。

1、房屋租赁业务

公司房产管理团队负责公司房产招商租赁及运营管理，同时对公司持有的空置房产、厂房等重新规划和定位，因地制宜地提出经营方案。

公司房产租赁项目主要集中在上海中心城区，出租建筑面积过万平方米的行政区域有静安区、闵行、虹口、浦东新区及宝山区。此外，公司也积极在尝试通过承租获取房产使用权和收益权。

2、物业服务业务

公司房产管理团队同时对出租房产提供物业服务，同时负责运营郑州“百年德化·风情购物公园”项目。该项目位于郑州市德化街，占地面积 51.53 亩，总建筑面积近 6 万平方米，公司对该项目统一管理，提供商业管理、物业服务。

3、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公司房地产开发与销售业务的经营模式以自主开发销售为主。公司住宅地产开发业务的主要产品为各类商品住宅，包括中高层住宅、洋房等多种业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住宅地产开发业务实施聚焦和城市深耕战略，在江西市场，以南昌为根据地，快速建立住宅开发的操盘能力，通过项目的成功树立品牌。

（二）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1、在房屋租赁行业内，以自持工业厂房为主的业务经营主要有三种：

（1）对原有工业厂房进行自行装修改造经营管理的“自营模式”；（2）房屋持有人与专门从事城市旧改业务专业公司合作改建经营老旧项目的“合作模式”；（3）将持有物业直接出租，由承租人改建和扩建的“出租模式”。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的是“自营模式”，并积极拓展和兼顾其他经营模式，扩大经营范围、提升经营业绩，为公司创造利润、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自营模式中物业用途以办公物业为主，出租用途主要有办公、商业和仓储等。

2、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2020 年，中国房地产市场整体销售受疫情影响较大，年内销售规模保持了较长时间的负增长。7 月以来虽然百强房企累计业绩增速已经回正，但四季度市场整体的下行压力犹存、去化承压。整体看来，2020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金额在疫后体量逐月快速回升，增速则经历了先升后降的总体趋势，受局部区域分化加剧、部分城市市场严重下行拖累，全年行业销售规模没有大幅增长，全年销售面积、金额达到 17.4 亿平方米、17.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 和 7.7%。规模房企整体的目标完成情况不及 2018、2019 年同期。预计 2021 年会有更多规模房企的增速进一步放缓。而在“三道红线”下企业融资端将进一步收紧，高杠杆、高负债的运营模式无法持续。未来财务稳健、产品力出色、运营管控能力更强的房企将获得更多的发展机遇和市场竞争优势。

综合来看，在目前的行业竞争格局下，房地产行业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剧。同时，随着市场资源向优势企业集聚，中小规模房企的增长空间也进一步受限、规模竞争压力提升。特别是今年 9 月在房地产资产新规“三道红线”试行后，企业融资端进一步收紧、对投资、开发、销售节奏都产生了一定影响。未来高杠杆、高负债运营模式无法持续，倒逼房企平衡财务杠杆、提升运营管控效率、深化销售渠道、提速现金回流。

展望 2021 年，中国房地产行业势必仍将面临考验。在行业增速放缓的大背景下，无论是疫情的冲击，还是“三道红线”都更加考验房企的经营实力。对于房企而言，防范风险，更好地适应市场调整是第一要务。预计未来，现金充裕、财务稳健的房企将有望获得更多优质的市场资源

和发展机遇。同时，需求侧改革的提出也对房企提出新的课题。在需求侧改革推行下，市场将更加关注需求端的特征与变化趋势，消费结构也会发展深刻变化，仅从供应端发力将难以适应市场趋势。这将倒逼房地产行业转变发展思路，加速向买方市场转型。能够顺应新环境转变的房企未来会有更大的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26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绿恒通过竞拍方式，以总价约12.76亿元获取了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DADJ2020024”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1年1月6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绿恒与正荣地产集团有限公司（6158.HK）（以下简称“正荣集团”）控股子公司南昌正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正腾”）签署了《南昌市青云谱区DADJ2020024号地块合作开发协议》，上海绿恒以0元向南昌正腾转让持有的南昌锦都15%股权、同时以103,441,163.01元转让持有的南昌锦都103,441,163.01元债权并根据实际占用天数按照9%年利率收取资金占用利息，转让后，南昌正腾直接持有南昌锦都15%的股权及103,441,163.01元债权。

详见公告临2020-042《关于控股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和公告临2021-002《关于签署〈南昌市青云谱区DADJ2020024号地块合作开发协议〉的公告》。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历史遗留的优质土地、房产资源

公司持有的土地、房产多因历史原因取得时间比较早，取得成本较低，抗风险能力强，多数位于上海市中心城区，具有较好的经营区位优势。公司自有土地、房产等物业的装修改造投入成本可控，持续经营能力较强，为公司贡献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公司自持物业的租金定价具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维护租户的稳定和共同持续发展。公司房产部门拥有成熟的工程建设、工程造价、招商管理、物业管理等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人员，业务管理流程和模式日益规范和成熟。公司通过积极与主管政府机关沟通，房产征迁和收储中实现自持物业的市场公允价值，为股东创造价值。

2、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公司注重内部控制的建设和实施，制订和完善了各部门的管理手册等规范性制度文件，细化管理流程，明确工作职责；并做到制度能够真正落实，符合内控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基本建立了严格有效的内控体系，并形成了内部控制手册等制度文件，对内部控制流程等进行明确和规范。规范化、流程化的管理模式，使公司能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生存下来，这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内在关键。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房屋租赁收入、物业服务收入；

（一）房屋租赁业务

2020 年，公司房屋租赁收入和物业管理收入合计 8,095.64 万元，同比增加 241.51 万元，增长 3.07%；实现净利润合计 4,958.70 万元，同比增加 2,651.75 万元，增幅 114.95%。

1、公司现有土地、房产状况

公司在上海合计拥有八万余平方米建筑面积的土地、房产，分布于静安、虹口、宝山、闵行、浦东新区、杨浦、黄浦和青浦等多个行政区。目前，公司在城市核心区域，如静安、黄浦、杨浦区的房产物业主要用于办公和商业经营，出租率高，租金达到或略高于周边平均水平；公司主要项目在城市更新的重点区域，如闵行、宝山、浦东新区项目，已根据区域规划的调整重新定位、改造，并陆续投入经营；在经济转型和产业升级的浦东新区、闵行和宝山等地，预计将给公司收益带来一定的增长潜力。

2020 年公司已列入征收范围的有周家嘴路 546 号项目、中兴路 297 号及中兴路 315 号 3 号甲项目和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项目，报告期内均在同相关部门进行磋商。其中中兴路 297 号、315 弄 3 号甲已与上海市静安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详见公司临 2021-013 号《关于签署〈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平凉路 624 号和东余杭路 949 号处于征收意向征询阶段，暂未下达正式的征收公告。

目前，随着上海城市楼宇经济、总部经济和服务型经济的高速发展，公司空置房产将以各种形式投入市场，在租物业也会通过优质运营进一步提升租金回报，房产经营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房屋租赁业务也会成为公司持续经营的优质业务。

2、绿都商业经营状况

公司子公司绿都商业运营的“百年德化·风情购物公园”位于郑州市德化街。占地面积 51.53 亩，总建筑面积近 6 万平方米。绿都商业以管理体系和队伍建设为基础，围绕商业经营管理和品牌建设，通过对步行街式商业、办公形态经营模式的探索，形成了休闲、运动、流行、美饰、餐饮、影视娱乐、通信等多位一体的商业中心，主题定位清晰明确，商业布局趋于合理，保障公司的利润增长。

3、公司未来发展面临的挑战

（1）主业单一且增长乏力。受限于公司自有房产、土地资源的总量约束，受制于老厂房主体结构局限性，改造后的创意办公园区以中小微企业客户为主，不具备改造为办公用途条件的厂房、土地以仓储、物流用途出租为主，租金价格进一步上涨空间有限，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盈利能力等面临长期可持续增长潜力不足的问题。为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亟需调整发展战略，积极拓展新业务，寻求市场规模总量大，增长稳定且可持续，具有盈利能力的新主业，以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充分利用公司各项资源和管理优势，保障公司更加稳健、快速地做大做强，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2）巨头林立且竞争加剧。伴随共享经济的热潮，近年来，以 Wework、优客工场、德必等为代表的国际国内共享办公行业领先者，募集大量资金快速扩张，一定程度上抬高了资产端的价格，快速扩张经营方式也降低了中小微客户对创意办公园区租金价格上涨的预期。同时，互联网远程办公、基于大数据平台的云端办公、远程视频会议等科技的飞速发展，也压缩了对创意办公园区物理使用面积的需求，对办公楼宇市场和商业物业的经营都带来了新的挑战。共享经济在形态上冲击着物业市场，考验着经营团队的创新能力、应变能力和整合能力。

除少数房产（如南京西路 1576 号）以外，大多数房产都是旧有工业厂房，且房龄普遍较长，基础设施陈旧且不完善。同时，厂房结构内部空间跨度较大，不做进一步装修很难满足普通

商业或办公的需求。但是，公司因地制宜地定位，与有行业经验和口碑的设计师合作，投入合理的改造成本，以最符合市场的形态呈现出来，配以最个性化的服务标准，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3) 政策不明且变化较快。上海曾是我国工业经济为主的大型城市，城区遗留了大量的工业用地。随着上海经济增长模式逐步由工业经济为主，转型为依靠金融、科技、创新、投资和服务领域支撑后，原有的老工厂、土地、房产如何转型，主管部门尚无统一的政策指引，老旧厂房改造有关的建筑规划、报批报建、施工安全、合规监管等法律、制度、管理层面尚不完善，各个区县在具体对政策理解、执行等实践上也不一致，对已经逐渐兴起的帮园区改造项目持续、稳定发展带来更多挑战。

(4) 政府动迁征收核心区域房产。由于上海的城市规划、老城更新和基础建设等需要，公司已改造房产项目也会面临被动迁征收，经营无法持续的情形。项目一旦被动迁征收，对公司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动迁补偿可以为公司带来一定的现金流，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业务转型和未来发展；另一方面上海核心区域房产项目也是租金收益最高、最稳定的经营收入来源，一旦被征收动迁，前期改造和装修投入均为沉没成本，且将影响该被征迁房屋的未来持续收益。

除中兴路 297 号及中兴路 315 号 3 号甲项目已签署征收补偿协议外，报告期内，周家嘴路 546 号项目、杨浦区平凉路 583 号项目，均在同相关部门进行磋商。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92,585,677.95 元，营业总成本 50,787,402.04 元，营业利润 49,534,245.93 元，利润总额 66,295,011.51 元，所得税费用 16,708,001.57 元，净利润 49,587,009.94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721,641.91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2,585,677.95	120,284,870.61	-23.03
营业成本	27,429,058.56	55,849,172.40	-50.89
销售费用	3,893,492.37	2,745,363.75	41.82
管理费用	21,275,206.02	29,494,185.75	-27.87
财务费用	-5,368,946.50	4,563,605.31	-21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37,023.85	257,536,689.74	-34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69,236.09	-220,738,961.69	280.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29.60	-244,156,164.89	99.8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房产租赁收入	61,560,504.32	5,908,625.71	90.40	7.72	-5.57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收入	19,395,944.43	13,111,372.73	32.40	-9.32	-32.23	增加 22.85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收入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房产租赁收入	61,560,504.32	5,908,625.71	90.40	7.72	-5.57	增加 1.35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收入	19,395,944.43	13,111,372.73	32.40	-9.32	-32.23	增加 22.85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收入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	52,089,082.20	9,012,479.34	82.70	11.66	-0.41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郑州	28,867,366.55	10,007,519.10	65.33	-9.48	-39.55	增加 17.25 个百分点
内蒙古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房产租赁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租金成本	5,908,625.71	31.07	6,257,436.88	13.87	-5.57	风电业务剥离，成本减少；租赁业务出租率提高
物业管理收入	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13,111,372.73	68.93	19,348,008.02	42.88	-32.23	物业改造支出减少
风力发电收入	风场固定资产折旧+维修保养费用+风场人员工资及费用支出			19,513,871.47	43.25	-100.00	风电业务剥离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房产租赁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租金成本	5,908,625.71	31.07	6,257,436.88	13.87	-5.57	风电业务剥离，成本减少；租赁业务出租率提高
物业管理收入	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13,111,372.73	68.93	19,348,008.02	42.88	-32.23	物业改造支出减少
风力发电收入	风场固定资产折旧+维修保养费用+风场人员工资及费用支出			19,513,871.47	43.25	-100.00	风电业务剥离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21.4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7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392.7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8.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039,017.74	119,213,965.91	-26,174,948.17	-21.96	剥离风电业务，收入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869,242.34	323,328,781.47	9,672,540,460.87	2,991.55	收回土地竞拍保证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504,900.89	36,320,559.42	673,184,341.47	1,853.45	支付土地出让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89,265.67	27,551,317.57	-6,462,051.90	-23.45	风电业务剥离，人员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10,151.56	61,277,904.01	-40,167,752.45	-65.55	疫情期间社保减免，人工成本支出减少，税费支出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6,440,965.81	59,856,276.64	9,916,584,689.17	16,567.33	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55,510,000.00	1,853,000,000.00	502,510,000.00	27.12	赎回结构性存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666,395.58	8,957,334.09	17,709,061.49	197.70	收到结构性存款收益

项目	2020 年	上年同期	增减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624,614.00	26,274.00	27,598,340.00	105,040.50	收到拆迁补偿款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636,426.51	87,879,047.22	-49,242,620.71	-56.03	上年转让风电业务子公司股权收到现金净额基数较大，本年收到风电业务股权转让尾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8,200.00	2,890,762.13	277,437.87	9.60	物业设备升级改造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7,000,000.00	2,161,510,000.00	-114,510,000.00	-5.30	购买结构性存款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00,854.87	-6,200,854.87	-100.00	本年为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为 0 元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5,530,700.00	184,000,000.00	4,681,530,700.00	2,544.31	拆借绿都集团资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2,000,000.00	-392,000,000.00	-100.00	本年无银行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67,229.60	36,156,164.89	-28,788,935.29	-79.62	本年无银行借款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530,700.00		4,858,530,700.00	-	归还绿都集团借款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753,702.34	3.93	275,088,719.70	35.80	-87.73	支付土地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308,510,000.00	40.15	-100.00	赎回结构性存款
应收账款	6,977,401.69	0.81	3,623,580.38	0.47	92.56	直线法下免租期分摊确认的租金收入
预付款项	369,050.33	0.04	138,455.80	0.02	166.55	预付电费
其他应收款	1,657,268.65	0.19	58,380,603.79	7.60	-97.16	收回往来款
存货	694,377,974.09	80.85	0.00	0.00	-	支付南昌项目土地出让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6,253.79	0.14	257,839.00	0.03	379.47	核算方式变化
固定资产	3,139,748.24	0.37	4,983,240.81	0.65	-36.99	闲置资产用于出租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627.16	0.07	338,732.87	0.04	85.29	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634.41	0.01	0.00	0.00	-	软件系统开发
应付账款	10,899,146.32	1.27	6,114,012.81	0.80	78.27	地产开发业务暂估应付款
预收账款	6,308,588.53	0.73	13,774,868.80	1.79	-54.20	按收入准则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3,943,067.22	0.46	0.00	0.00	-	商业项目受疫情影响预收物业费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944,909.44	0.58	3,211,003.66	0.42	54.00	年度奖金计提增加
应交税费	16,920,298.04	1.97	7,151,912.06	0.93	136.58	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40,134,107.97	4.67	27,198,576.64	3.54	47.56	出租率提高,预收客户保证金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384,432.17	0.04	0.00	0.00	-	直线法收入待交增值税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6,761.52	0.06	0.00	0.00	-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 权比例 (%)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8,267,556.98	21,993,223.89	183,559.15	22,176,783.04	-	43.29	43.29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839.00	257,839.00	978,414.79	1,236,253.79	-	0.12	0.12
合计	8,525,395.98	22,251,062.89	1,161,973.94	23,413,036.83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57,839.00	1,236,253.79	978,414.79	978,414.79
合计	257,839.00	1,236,253.79	978,414.79	978,414.79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房地产业务项目主要集中在上海市区，受上海地区写字楼、商业、工业地产整体的租金价格及市场供需的影响较大，这也与国内整体经济形势直接关联。全球来看，中国已然成为第一个在新冠疫情影响下恢复经济增长的国家，十一月举办的第三届进博会上众多国外品牌的首次参与也印证了其对于中国消费市场的信心，上海凭借强韧的消费活力始终是国外品牌进驻中国市场的第一站。展望 2021 年，将有超百万新增供应涌入非核心商圈，部分项目因疫情影响将开业时间推迟，相对延长的筹备期为开发商提供更多打造特色商业的可能。品牌与业主双方对市场预期向好，有望带动租金加快恢复正增长，我们认为：

1、2020 年市场超预期回暖。

受疫情和经济大环境影响，2020 年全市租金和出租率为持续双降趋势，但降幅也持续收窄，至年末已呈现企稳趋势，上海办公市场在全国率先回暖。年初受疫情影响，租赁市场需求减弱，业主普遍提供较大议价空间维稳出租率。年末随疫情受控，市场更加稳定，租金降幅已收窄至全年最低值；虽有不少新增供应入市，但租赁需求强劲，出租率维持稳定。

2020 年上海写字楼市场因部分新项目延后交付，仅录得约 68 万平方米的新增供应，同比减少 32%。下半年市场快速复苏，需求增长超预期，高性价比的新入市楼宇激活大面积租赁需求，全年净吸纳量录得 49.4 万平方米，同比提升 67%。综合市场整体供需，年末空置率较去年同期微幅上升 0.2 个百分点至 19.6%。虽然租金报价全年下跌 4.4%，但随着市场下半年需求强势回暖，租金降幅逐步收窄，第四季度环比跌幅仅录得 0.3%。

2、2021 年市场仍存在不确定性。

2021 年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写字楼市场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但是危中孕育商机。在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大背景下，内需需求厚积薄发；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在上海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以及发展新经济，尤其是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数字之都的目标导向下将推动互联网信息科技与更多行业联动发展，从而形成对市场新一轮支撑。

对于后疫情时代写字楼趋势，远程办公需求会进一步扩大，业主与客户对办公场所健康和安全性会更加重视，智能及绿色建筑楼宇会成为标配。

3、预计中长期市场将稳健复苏。

展望 2021 年，受项目延期入市的影响，上海写字楼市场计划入市项目近 140 万平方米。随着多家外资券商实现控股，外资全资基金和期货成功落地，上海进一步对外开放的政策红利在金融等高端服务业中加速显现，新一轮设立扩张的办公需求已然启动。与此同时内资传统金融和 TMT 行业等亦加深跨行业联动与创新，近期直销银行等新型金融企业办公需求快速涌现。市场合理租金水平提供升级扩租窗口，而新兴楼宇数字化、智能化物业管理领域发展空间不断拓宽，写字楼未来供应聚焦的滨江板块如徐汇滨江、北外滩有望推动新的需求加速落地。在此推动下，预计 2021 年上海写字楼租赁需求将延续稳健复苏的表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提前换届调整董监高成员，积极研究战略规划，探索房地产业务发展方向。一年来，在疫情影响下，公司经营情况仍基本保持稳定，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业务盈利情况明显提升，并积极部署新业务，于 2020 年 8 月取得南昌地块正式进军房地产行业。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重点升级面向未来的项目开发与不动产资管双轮驱动模式，提升整体经营收入和盈利水平；全方位建立公司治理管控体系，提升科学管理水平；加快打造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建立创新、诚信、务实的企业文化，充分挖掘企业现有资源潜力，积极回报广大股东。

1. 主动适应环境变化，持续探索面向未来的生存与竞争能力

受疫情影响，国内外宏观环境发生新的变化，国家层面提出了“逐步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对汇通带来新的挑战 and 机遇。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市场环境变化的深入分析，回到基本商业逻辑，探寻在多变环境中可以保持不变的应变方法。

一方面，实施聚焦和城市深耕战略，在江西市场，以南昌为根据地，快速建立住宅开发的操盘能力，通过项目的成功树立品牌。另一方面，不断做大做强不动产资管平台，围绕房地产从增量向存量转型的窗口期，持续推进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业务的拓展升级，提升企业整体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和回报。

2. 全方位建立公司治理管控体系，提升科学管理水平

2021 年，公司将在 2020 年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要求，进一步打造规范、科学、高效的治理管控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降低内外部经营风险，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3. 打造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建立创新、诚信、务实的企业文化

在战略转型升级阶段，核心领导团队和优秀的管理、专业人才是保证干成事的关键。2021 年，公司将围绕“管理团队人员稳定、项目运作经验丰富、管理能力突出，能够及时应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保持公司平稳较快发展”为导向，建立权责明确、科学灵活的决策体系，并通过内部审计、绩效考核、组织监督等机制，打造出务实、规范、执行高效的团队，保障公司战略高效落地。

另外，公司将积极探索“双循环”时代格局下创新型企业文化践行方向，将“创新、诚信、务实”的企业精神，融入公司的规章制度和管理行为，成为支撑公司发展的软实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国内经济受到一定影响，企业经营普遍面临一定的困难和压力，公司作为面向中小微企业提供创意办公园区的服务机构，预计将面临更大的经营压力和困难。尽管如此，公司仍将在做好现有房屋租赁业务的基础上，积极研究并部署新业务发展方向，通过发展新业务、提升效率效能、提升服务质量，化解宏观经济基本面不利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

1. 坚决执行聚焦和深耕战略，顺利推进项目开发入市

围绕 2020 年获取的项目，紧盯市场节奏和客户需求，配置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打造具有区域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保证适销对路，快速去化，保持健康稳定的现金流回款效率。凭借首个项目的成功面市，打响公司的口碑和品牌。为后续项目拓展，区域做强做大，奠定坚实的基础。

同步，围绕项目运营，沉淀项目全周期标准化管理体系，搭建以盈利和客户满意度为导向，以效率为支撑，以销售为抓手，以成本为保障的价值链管控体系。

2. 做大不动产管理平台，持续贡献稳定利润

不动产管理方面，盘点租赁资产和产业园资源，进行改造升级，提升资产升值、增值效应。同时，高标准策划商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未来发展目标、实施路径和落地计划，在综合体开发、文旅地产和产业园管理等方面，寻找创新发展机会。

通过现有项目及深度参与北翟路、真大路项目改造过程，通过全周期熟悉了解产业园运作思路及团队能力打造，逐步形成标准化流程，提升大型产业园区团队能力建设，从而具备可复制的产业园运营体系。

3. 快速搭建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培育优秀的企业文化

加大复合型和创新型人才的引进和培育，高度重视人才培养，持续优化多层次培训体系，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同时，持续完善激励机制，构建股权激励与项目跟投相结合的长效激励体系，将公司目标与个人目标相统一，形成较强的团队凝聚力。

加大正向、正道的企业文化培育，围绕“创新、诚信、务实”的企业价值观，建立行为标准，融入干部的任职资格管理和人才的“选用育留”，打造一批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精英和骨干。

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逐步得到控制，新冠疫苗研发迎来突破，疫情对工作的影响将逐渐减弱，公司经营情况预计将得到改善。新的一年，我们仍将努力奋斗、砥砺前行，确保公司新业务发展走上正轨，逐步实现房地产开发业务的良好运转。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2020 年春节期间突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主要租赁客户群体中小微企业经营情况产生较大程度的冲击。一方面，中小微企业租户的经营业绩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相对较弱，现金储备很少，抗风险能力较差，此次疫情可能造成部分中小微企业的倒闭和关停，必将产生短期内的退租、空租等现象，以及由此带来的公司主要项目的空置率上升；另一方面，各级政府均出台了不同的产业扶持政策，鼓励国有控股、大型商务楼宇、商场、市场运营方对中小微企业客户适度减免疫情期间的租金，公司也面临部分经营受疫情影响客户申请减免租金的压力，对公司 2020 年及 2021 年的经营业绩预期产生不利影响。

2、政策风险

公司闲置房屋的重新改造，需要市政、规划等管理部门的支持和审批，因此政策变动将会影响我们房产改造工作，对公司土地和房产的征迁补偿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2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实施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5月14日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1.02	4	15,029,148.38	49,721,641.91	30.23
2019年	0	0.50	0	7,367,229.60	23,069,497.80	31.93
2018年	0	0.40	0	5,893,783.68	17,785,237.68	33.14

说明：上表中2020年度现金分红的数额合计15,029,148.38元暂按公司目前的总股本147,344,592股计算，实际现金分红的数额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计算金额为准。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7,344,592股，以147,344,592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029,148.38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147,344,592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206,282,429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预计未来有重大资金安排，用于土地招拍挂及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汤玉祥、绿都集团、西藏德锦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独立。	2019年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1. 除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服务业务外，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或联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相似业务的情形。2.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或联营）新增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除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服务业务外的相似甚至相同的业务活动。	2019年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1.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承诺方将不在上海地区新增租赁业务和物业服务业务。2. 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未来 12 个月届满时，若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仍都存在房屋租赁业务或物业管理/服务业务，则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上市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管理、支持上市公司停止开展房屋租赁业务或物业管理/服务业务、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将该相似业务整合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体内等方式解决经营相似业务的问题。	2019年12个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1. 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方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2. 对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3. 承诺方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上市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	2019年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4. 承诺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承诺方承担。5. 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或影响的企业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西藏德锦	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取得控制权时所获得的股份。	2019 年 12 个月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汤玉祥、绿都集团、西藏德锦	1、除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服务业务外，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未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上市公司”）经营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若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仍都存在房屋租赁业务或物业管理/服务业务，则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上市公司及/或其控股子公司管理、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将该相似业务整合到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体内等方式解决经营相似业务的问题。3、为避免或消除潜在的实质性同业竞争，对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现有主营业务之外的业务领域，承诺方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措施：（1）上市公司从事其他业务且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该等业务的，承诺方及其控制的企业在获得有关与上市公司具有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时，同意将该等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2）因上市公司新增业务导致其所从事业务与承诺方及其控制企业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承诺方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将一次性或逐步通过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股权、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清算注销等合法合规方式消除实质性同业竞争。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汇通能源	1. 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可分配利润的计算依据为公司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则以弥补后的金额为基数计算。2. 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3. 如	2018—2020 年度	是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果未来三年内（2018 年—2020 年）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以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者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汤玉祥、绿都集团、西藏德锦	<p>1、未来汇通能源开展房地产业务所在省、自治区或直辖市（以下简称“省份”），如绿都集团在该省份有存量业务，则绿都集团优先考虑将该省份的存量业务委托给汇通能源管理，直至项目结束，期间绿都集团根据管理内容按市场公允价格向汇通能源支付管理费；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或当地政策要求的限制导致该委托管理模式无法实现，绿都集团将及时与汇通能源共同协商讨论其他有效的避免同业竞争的解决方案；</p> <p>2、未来汇通能源开展房地产业务所在省份，绿都集团不再新增房地产业务，如绿都集团获取与汇通能源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商业机会，将优先推荐给汇通能源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但有如下情形除外： 由于国家法规、政策、行政指令等外在原因，或者特定商业物业和房地产开发项目招标、出让、转让条件中对投标人或受让人有特定要求时，而汇通能源届时不具备该等条件或要求的。对于该等情形可能导致绿都集团与汇通能源主营业务相同或产生同业竞争的商业物业和房地产开发项目，可由绿都集团先行投资建设，绿都集团将在收到汇通能源书面收购通知后，立即与汇通能源就该收购事项进行协商，按市场公允价格或条件将该等项目转让给汇通能源。</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5 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主管部门要求的基础上，绿都集团将一次性或逐步通过向上市公司或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股权、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清算注销、委托管理等方式消除与汇通能源存在的同业竞争。</p> <p>4、西藏德锦、绿都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汇通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2020 年 5 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汇通能源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19 年度审计费用并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时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其就内控审计收取服务费用不会影响注册会计师财务审计的独立性。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在临时公告披露，后续有实施进展或变化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金额
郑州绿都不动产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管理服务	792,452.83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物业服务	8,552.89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房屋租赁服务	79,770.23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年末余额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借款	7,000,000.0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年11月9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0元的价格受让绿都集团直接持有的上海绿泰49%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上述交易的股权过户工作。	详见2020年10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0年3月20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及新设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	详见2020年2月29日、4月10日及10月2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及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及设立子公司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联方绿都集团以现金出资方式共同投资设立房地产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 5.10 亿元，持股比例为 51.00%；绿都集团出资 4.90 亿元，持股比例为 49.00%。</p> <p>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及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已完成工商登记，取得了《营业执照》。</p> <p>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0 元的价格受让绿都集团直接持有的上海绿泰 49% 股权。</p> <p>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上述交易的股权过户工作。</p>	<p>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0）及《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5）。</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借款的议案》，约定由绿都集团向公司提供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借款，在总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借款年利率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公告编号为 2020-008 号《关于接受关联方借款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绿都集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700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汇通能源	上海凌宏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真大路 510 号的物业及附属设施设备、附属场地及构筑物	44,643,768.30	2020 年 8 月 1 日	2032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汇通能源	上海松港电子有限公司	北翟路 5101 号的物业及附属设施设备、附属场地及构筑物	117,214,495.20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33 年 12 月 14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租赁情况说明:

(1) 2020 年 7 月 20 日, 公司与上海凌宏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在上海签订了《物业租赁合同》, 拟将位于真大路 510 号的物业及附属设施设备、附属场地及构筑物出租给上海凌宏, 用途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租赁期限: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32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为免租期。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44,643,768.30 元为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32 年 7 月 31 日的租金总价。

(2) 2020 年 9 月 14 日, 公司与上海松港电子有限公司在上海签订了《物业租赁合同》, 拟将位于北翟路 5101 号的物业及附属设施设备、附属场地及构筑物出租给上海松港, 用途为文化创意产业园区。装修期: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4 日, 租赁期限: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4 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117,214,495.20 元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33 年 12 月 14 日的租金总价。2021 年 2 月 3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物业租赁合同主体变更的议案》, 同意将已签订的《物业租赁合同》中既有合同的承租方由松港电子变更为松漕文化创意(上海)有限公司, 并签订三方协议, 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 其他合同内容不变。本次租赁合同主体变更后, 松漕文化将承继既有合同中松港电子的所有权利与义务, 并履行至合同终止。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2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12,570	79,805,196	54.1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854,699	10,854,699	7.37%	0	无	其他
章安	0	2,846,788	1.93%	0	无	未知
吴知情	1,650,728	1,650,728	1.12%	0	无	未知
王坚宏	0	1,113,900	0.76%	0	无	未知
卢冬芳	9,631	1,021,333	0.69%	0	无	未知
王琳	0	909,473	0.62%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66,000	0.45%	0	无	未知
白效洪	0	661,000	0.45%	0	无	未知
孙福忠	-114,933	633,453	0.43%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9,805,196	人民币普通股	79,805,196			
郑州通泰万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854,699	人民币普通股	10,854,699			
章安	2,846,788	人民币普通股	2,846,788			
吴知情	1,650,728	人民币普通股	1,650,728			
王坚宏	1,11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3,900			
卢冬芳	1,021,333	人民币普通股	1,021,333			
王琳	909,473	人民币普通股	909,47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6,000			
白效洪	6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000			
孙福忠	633,453	人民币普通股	633,4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德锦与第二大股东通泰万合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西藏德锦及通泰万合与上述其他八名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未知其他前八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杨张峰
成立日期	2017年5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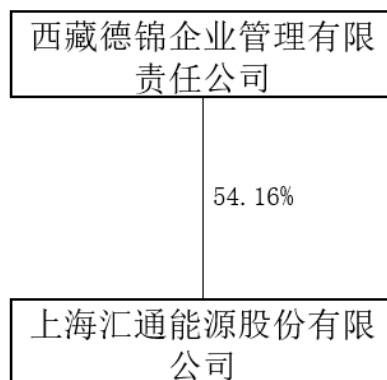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汤玉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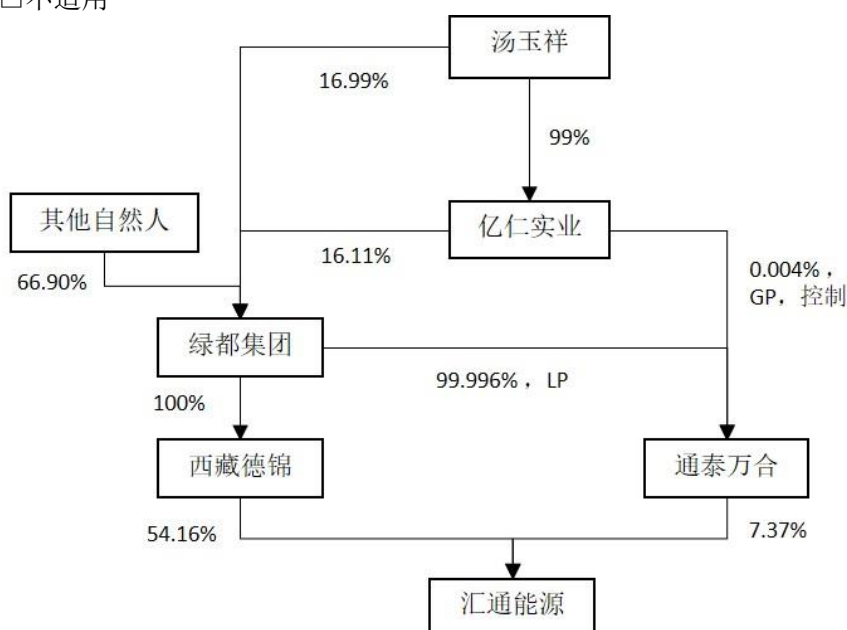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7月15日，汇通能源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控股股东西藏德锦的一致行动人通泰万合计划自2020年7月1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以其自有资金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累计增持股份数量（含2020年7月14日已增持股份）不低于7,367,230股，即公司总股本的5.00%，且不超过22,101,688股，即公司总股本的15.00%。截至2021年1月13日，本次增持计划中，通泰万合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854,699股（含2020年7月14日已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7%，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张峰	董事长	男	44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0	是
薛荣欣	董事、总经理	男	48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84.50	否
路向前	董事	男	45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0	是
赵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2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42.30	否
张永岳	独立董事	男	67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12.01	否
王莉婷	独立董事	女	56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12.01	否
赵虎林	独立董事	男	56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12.01	否
周拥军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20年8月5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0	是
王守岗	监事	男	39	2020年11月9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0	是
鲍锦丽	职工监事	女	32	2020年3月20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37.75	否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苏志福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0年9月14日	2023年3月19日	0	0	0	-	14.78	否
李强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离任)	男	37	2019年2月26日	2020年3月20日	0	0	0	-	10.00	否
杜江波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5	2018年4月23日	2020年3月20日	0	0	0	-	3.99	否
刘文新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18年4月23日	2020年3月20日	0	0	0	-	3.99	否
周炯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0	2018年4月23日	2020年3月20日	0	0	0	-	3.99	否
王小飞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35	2019年2月26日	2020年3月20日	0	0	0	-	0	是
苏志福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2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8月5日	0	0	0	-	0	是
关军亮	监事(离任)	男	39	2019年2月26日	2020年11月9日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0	0	0	/	237.3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张峰	曾任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通客车”)财务中心主任、物料保证部采购业务经理、企管总监,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财务总监,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通集团”)办公室主任、董事、总裁助理兼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宇通集团董事、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薛荣欣	曾任鑫苑(中国)置业有限公司工程经理,开封市绿都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洛阳绿都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洛阳事业部总裁、郑州事业部总裁,以及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等职务。现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路向前	曾任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试制车间主任助理、成本中心主任助理、技改办公室主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郑州分公司总经理、郑州事业部总裁等职务。现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赵永	曾任宇通集团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宇通客车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宇通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风险管理部经理。现任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
张永岳	曾任华东师范大学东方房地产学院院长、商学院院长。兼任中国房地产估价师与房地产经纪人学会副会长，上海市经济学会顾问，上海市房产经济学会监事。现任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院长、华东师范大学终身教授，旭辉控股、上实发展独立董事。
王莉婷	曾任郑州经济贸易总公司财务部长、郑州会计师事务所证券部副主任；现任郑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现任远东传动、恒星科技独立董事。
赵虎林	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河南省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河南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兼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河南省律师协会直属分会会长，郑州仲裁委员会委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河南省法学会民商法研究会、经济法研究会、律师学研究会、房地产法学研究会、公证法学研究会理事，现任四方达、中原高速、瑞丰新材独立董事。
周拥军	曾任郑州科林车用空调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财务总监、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技改财务经理等职务。现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事业部财务负责人。
王守岗	曾任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师、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等职务。现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专业经理。
鲍锦丽	先后担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助理经理，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苏志福	曾任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管、纪检监察部副部长，郑州精益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主管，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室经理，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部总监等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张峰	绿都集团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1日
薛荣欣	绿都集团	董事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1日
路向前	绿都集团	董事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1日
赵永	绿都集团、西藏德锦	董事、监事	2020年5月22日	2022年1月1日
周拥军	绿都集团	上海事业部财务负责人	2019年2月1日	-
王守岗	绿都集团	内控专业经理	2019年7月22日	-
王小飞	绿都集团	企管运营部总监	2020年3月5日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张峰	宇通集团	董事	2018年4月2日	2021年4月24日
李强	郑州宇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11月6日	2021年2月8日
王小飞	宇通集团	监事	2018年4月2日	2021年4月24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由董事会制定预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其他董事、监事的薪酬计划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遵循“按市场价值和市场规律分配”的薪酬分配基本原则，力争提供行业内具有一定竞争力的薪酬，增强公司薪酬体系的激励作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报酬合计 237.33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含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237.33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强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杜江波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刘文新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周炯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王小飞	监事会主席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关军亮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苏志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调整
赵永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安排
赵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选举	
张永岳	独立董事	选举	
王莉婷	独立董事	选举	
赵虎林	独立董事	选举	
苏志福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周拥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王守岗	监事	选举	
苏志福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说明：202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赵永先生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2020年9月，赵永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2020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苏志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苏志福先生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28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7
其他	80
合计	1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
本科	58
大专	38
高中（中专）及以下	44
合计	14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薪酬：是根据员工任职岗位的责任、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不与员工绩效挂钩的保障部分；

2、绩效薪酬：是根据员工的工作绩效及公司经营业绩确定的薪酬，包括季度绩效薪酬和年终考核绩效薪酬。

公司福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按劳动社会保障局有关规定统一执行。

公司薪酬标准确定方法如下：以聘任岗位的职务任职要求以及对公司的贡献程度，结合上年度市场薪资行情以及同行薪资水平，确定其薪酬职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职前培训：新员工的入职培训，部门内的岗位培训；

2、专业技能培训：职业资格的培训，岗位技能提升，职业等级培训，专业技术的交流，行业协会探讨等；

3、管理技能培训：现代管理能力培训，综合素养培训，执行力培训，组织与领导力培训，专业论坛、峰会、年会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努力降低风险，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进行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得到了控股股东在融资等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比例超过 1/3。公司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认真履行董事的职责，谨慎决策。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事项都进行认真审阅和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后再报董事会审议，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得到了真正的发挥。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为使公司以更加透明、公开、热情的态度通过各种渠道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上交所 E 互动平台和公司网站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认真回答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接待了各类投资者到公司现场参观、考察，并通过投资者见面会等形式向投资者宣传、推介公司的具体情况。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8、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对公司各项制度、流程及其执行情况进行了系统化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制度、业务流程及其执行情况已基本达到了内控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也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管理的基础，提高了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9、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方面，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审核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时，要求各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督促在内幕信息未公开披露时不得泄露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保证内幕信息不外流。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3）	2020 年 3 月 2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5 日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8）	2020 年 8 月 6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9 日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9）	2020 年 11 月 1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张峰	否	8	8	4	0	0	否	3
薛荣欣	否	8	8	4	0	0	否	3
路向前	否	8	8	5	0	0	否	3
赵永	否	7	7	2	0	0	否	2
张永岳	是	7	7	6	0	0	否	0
王莉婷	是	7	7	6	0	0	否	0
赵虎林	是	7	7	6	0	0	否	0
李强	否	1	1	0	0	0	否	1
杜江波	是	1	1	1	0	0	否	1
刘文新	是	1	1	1	0	0	否	0
周炯	是	1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2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绿恒通过竞拍方式，以总价约12.76亿元获取了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DADJ2020024”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绿都集团在江西省共经营6个项目，均位于南昌市，已有3个项目完工交付，存量合作项目3个，均不操盘不并表。另有南昌青云府项目、南昌观澜府一期、二期3个项目处于开发过程中，其中，南昌青云府项目2017年11月拿地，绿都集团权益占比28%，销售去化率约78%，预计2021年6月全部交付使用，绿都集团参与其成本管理，其余均不参与管理。另外，南昌观澜府一期二期项目均为2020年6月拿地，绿都权益占比均为33%，绿都参与成本、行政、客服等职能管理。

从有利于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出发，为避免或消除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西藏德锦、绿都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前期已出具相关承诺的基础上，进一步作出补充承诺，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补充承诺函》。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审核与监督。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通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汇通能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汇通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2020 年度汇通能源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三)收入、(二十七)经营租赁及附注六-注释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0 年度,汇通能源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9,258.57 万元。

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汇通能源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措施的运行的有效性;

(2) 结合业务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 选取样本检查主要业务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

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 就本年度确认收入的明细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汇通能源的收入确认政策；

(5) 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收入金额等信息实施函证程序；

(6) 了解本年度重要客户的背景，查询相关工商信息，关注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汇通能源的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收入确认政策的规定。

四、 其他信息

汇通能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汇通能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汇通能源管理层负责评估汇通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汇通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汇通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汇通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汇通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汇通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廖继承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丽娟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3,753,702.34	275,088,71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308,5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6,977,401.69	3,623,580.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369,050.33	138,455.80
其他应收款	六-5	1,657,268.65	58,380,603.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694,377,974.0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867,121.87	915,037.30
流动资产合计		738,002,518.97	646,656,396.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22,176,783.04	21,993,22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9	1,236,253.79	257,83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10	93,530,109.06	94,084,274.72
固定资产	六-11	3,139,748.24	4,983,240.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627,627.16	338,73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3	102,634.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13,155.70	121,657,311.29
资产总计		858,815,674.67	768,313,708.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10,899,146.32	6,114,012.81
预收款项	六-15	6,308,588.53	13,774,868.80
合同负债	六-16	3,943,067.2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4,944,909.44	3,211,003.66
应交税费	六-18	16,920,298.04	7,151,912.06
其他应付款	六-19	40,334,107.97	27,198,576.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0	384,432.17	
流动负债合计		83,734,549.69	57,450,37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2	546,76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761.52	
负债合计		84,281,311.21	57,450,37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1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2	287,356,835.54	266,718,7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3	733,811.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89,435,493.48	84,275,304.76
未分配利润	六-25	249,663,631.35	212,524,73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4,534,363.46	710,863,334.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4,534,363.46	710,863,33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8,815,674.67	768,313,708.26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37,628.10	263,925,98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5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5,613,204.29	2,285,714.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4,342.33	131,702.00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726,786,454.54	85,208,521.8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97.28	473,989.66
流动资产合计		738,334,326.54	638,535,917.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15,177,637.91	114,914,776.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6,253.79	257,83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5,315,268.62	33,660,000.89
固定资产		277,177.36	2,952,421.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1,617.48	95,74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917,955.16	151,880,780.41
资产总计		891,252,281.70	790,416,69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55,745.25	3,022,489.71
预收款项		1,915,865.89	4,342,854.26
合同负债		1,979,736.37	
应付职工薪酬		2,896,114.50	1,390,556.66
应交税费		14,600,636.57	5,670,496.27
其他应付款		83,431,088.75	45,844,603.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7,365.73	
流动负债合计		108,236,553.06	60,271,000.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603.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603.70	
负债合计		108,481,156.76	60,271,000.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356,835.54	266,718,7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33,811.0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570,125.45	85,636,682.39
未分配利润		257,765,760.86	230,445,723.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2,771,124.94	730,145,69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91,252,281.70	790,416,697.85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六-26	92,585,677.95	120,284,870.61
其中:营业收入		92,585,677.95	120,284,870.61
二、营业总成本		50,787,402.04	98,794,236.91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27,429,058.56	55,849,172.40
税金及附加	六-27	3,558,591.59	6,141,909.70
销售费用	六-28	3,893,492.37	2,745,363.75
管理费用	六-29	21,275,206.02	29,494,185.75
财务费用	六-30	-5,368,946.50	4,563,605.31
其中:利息费用			7,603,659.13
利息收入		5,468,715.94	3,143,241.85
加:其他收益	六-31	240,212.24	229,97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7,416,007.82	4,476,35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559.15	-559,531.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135,332.75	-2,035,635.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55,582.79	-8,388.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534,245.93	24,152,948.6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16,843,011.55	14,118,008.46
减:营业外支出	六-36	82,245.97	7,486,88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295,011.51	30,784,076.09
减:所得税费用	六-37	16,708,001.57	7,714,578.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87,009.94	23,069,497.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87,009.94	23,069,497.8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721,641.91	23,069,497.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631.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3,811.0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3,811.0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3,811.0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3,811.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20,821.03	23,069,497.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455,453.00	23,069,497.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631.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7	0.15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7	0.157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3,670,480.35	35,935,951.79
减: 营业成本	十六-4	4,411,610.52	4,457,336.78
税金及附加		1,220,530.90	3,374,896.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020,506.55	14,407,493.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23,816.19	957,905.67
其中: 利息费用			3,977,005.83
利息收入		5,245,232.07	3,047,813.78
加: 其他收益		23,539.68	21,507.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6,904,348.48	43,855,949.5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559.15	-559,531.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3,500.37	978,76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8.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906,036.36	57,586,150.29
加: 营业外收入		15,674,590.13	13,043,781.19
减: 营业外支出		76,245.97	7,157,793.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04,380.52	63,472,137.57
减: 所得税费用		12,962,972.36	5,924,051.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1,408.16	57,548,085.7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41,408.16	57,548,085.7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3,811.0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3,811.0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3,811.0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275,219.25	57,548,085.7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039,017.74	119,213,965.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1)	9,995,869,242.34	323,328,78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8,908,260.08	442,542,747.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504,900.89	36,320,559.4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89,265.67	27,551,317.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10,151.56	61,277,90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2)	9,976,440,965.81	59,856,27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8,145,283.93	185,006,05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37,023.85	257,536,689.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5,510,000.00	1,85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666,395.58	8,957,33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624,614.00	26,27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636,426.51	87,879,047.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437,436.09	1,949,862,655.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8,200.00	2,890,762.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7,000,000.00	2,161,5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00,854.8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0,168,200.00	2,170,601,61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69,236.09	-220,738,96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5)	4,865,530,700.00	18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5,530,700.00	18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67,229.60	36,156,164.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6)	4,858,530,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5,897,929.60	428,156,16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29.60	-244,156,16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335,017.36	-207,358,436.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088,719.70	482,447,15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53,702.34	275,088,719.70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00,510.45	39,432,186.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90,050.91	270,272,69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90,561.36	309,704,88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9,442.02	3,744,534.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36,276.30	7,816,703.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41,462.38	52,692,929.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802,489.91	37,341,05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799,670.61	101,595,21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009,109.25	208,109,66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2,146,426.51	1,934,836,801.4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24,036.68	8,957,33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517,514.00	26,274.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787,977.19	1,943,820,40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0,000.00	2,710,585.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7,000,000.00	2,145,710,854.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8,600,000.00	2,148,421,44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87,977.19	-204,601,03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67,229.60	10,240,248.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67,229.60	218,240,24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29.60	-218,240,248.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188,361.66	-214,731,618.1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25,989.76	478,657,607.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37,628.10	263,925,989.76

法定代表人: 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4,275,304.76	212,524,737.49		710,863,334.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4,275,304.76	212,524,737.49		710,863,334.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38,135.50	733,811.09	5,160,188.72	37,138,893.86		63,671,029.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3,811.09		49,721,641.91	-134,631.97	50,320,821.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60,188.72	-12,582,748.05	134,631.97	-7,287,927.36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4,140.82	-3,854,140.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67,229.60		-7,367,229.60
4. 其他				1,306,047.90	-1,361,377.63	134,631.97	79,302.2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20,638,135.50					20,638,135.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87,356,835.54	733,811.09	89,435,493.48	249,663,631.35		774,534,363.46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344,592.00	265,595,861.34		80,961,176.06	200,711,788.75		694,613,41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10,175.00		1,550,000.00	22,391,687.89		27,151,862.8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268,806,036.34		82,511,176.06	223,103,476.64		721,765,281.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7,336.30		1,764,128.70	-10,578,739.15		-10,901,94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69,497.80		23,069,497.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10,175.00		2,764,128.70	-33,648,236.95		-34,094,283.25
1. 提取盈余公积				5,754,808.57	-5,754,808.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93,428.38		-27,893,428.38
4. 其他		-3,210,175.00		-2,990,679.87			-6,200,854.8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1,122,838.70		-1,000,000.00			122,838.70
四、本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4,275,304.76	212,524,737.49		710,863,334.29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5,636,682.39	230,445,723.12	730,145,697.5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5,636,682.39	230,445,723.12	730,145,697.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638,135.50	733,811.09	3,933,443.06	27,320,037.74	52,625,427.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3,811.09		38,541,408.16	39,275,219.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54,140.82	-11,221,370.42	-7,367,2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854,140.82	-3,854,140.82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7,367,229.60	-7,367,229.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638,135.50		79,302.24		20,717,437.74
四、本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87,356,835.54	733,811.09	89,570,125.45	257,765,760.86	782,771,124.94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344,592.00	265,595,861.34		78,694,352.57	184,545,874.33	676,180,68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344,592.00	265,595,861.34		78,694,352.57	184,545,874.33	676,180,680.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2,838.70		6,942,329.82	45,899,848.79	53,965,017.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548,085.74	57,548,08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75,506.33	-11,648,236.95	-5,972,730.62
1. 提取盈余公积				5,754,808.57	-5,754,808.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3,428.38	-5,893,428.38
3. 其他				-79,302.24		-79,302.2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22,838.70		1,266,823.49		2,389,662.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344,592.00	266,718,700.04		85,636,682.39	230,445,723.12	730,145,697.55

法定代表人：杨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汇通能源”）系于 1991 年 12 月 1 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1991)155 号文批准，采用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2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147,344,592 股，注册资本为 147,344,592 元，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1100 号，总部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207 号明基广场 B 座 7 楼，母公司为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汤玉祥。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和物业服务。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4 户，具体包括：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1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3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4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5	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6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7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8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9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0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11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2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13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14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5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和物业服务。房地产行业的营业周期通常从购买土地起到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除房地产行业以外的其他经营业务，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①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

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作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进行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开发成本、拟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土地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产品的土地；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项目整体开发时，拟开发土地全部转入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开发成本，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拟开发土地。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 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 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 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 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受益期	0.00-4.00	1.50-6.4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4.00	2.74-9.60
家具用具	年限平均法	3-10	4.00	9.6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00	16.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和物业服务。依据本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

根据已签订的房屋销售合同及相关规定，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条件的销售业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务的房屋销售业务，在双方签订房屋销售合同，房地产项目竣工并验收合格，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房屋租赁业务

房屋租赁业务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详见本附注四 / (二十七) 的会计处理方法。

(3) 物业服务业务

物业服务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已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在物业服务过程中分期确认物业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租赁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合同负债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 （二十三）。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 2020 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
		重分类（注 1）	重新计量（注 2）	小计	
预收款项	13,774,868.80	-5,300,405.41		-5,300,405.41	8,474,463.39
合同负债		4,851,007.45		4,851,007.45	4,851,007.45
其他流动负债		449,397.96		449,397.96	449,397.96

注 1：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将扣除预收租金后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收款项	6,308,588.53	10,636,087.92	-4,327,499.39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合同负债	3,943,067.22		3,943,067.22
其他流动负债	384,432.17		384,432.1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5,088,719.70	275,088,71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8,510,000.00	308,5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23,580.38	3,623,580.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8,455.80	138,455.80	
其他应收款	58,380,603.79	58,380,603.7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5,037.30	915,037.30	
流动资产合计	646,656,396.97	646,656,396.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993,223.89	21,993,22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839.00	257,83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084,274.72	94,084,274.72	
固定资产	4,983,240.81	4,983,240.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732.87	338,73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657,311.29	121,657,311.29	
资产总计	768,313,708.26	768,313,708.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14,012.81	6,114,012.81	
预收款项	13,774,868.80	8,474,463.39	-5,300,405.41
合同负债		4,851,007.45	4,851,007.45
应付职工薪酬	3,211,003.66	3,211,003.66	
应交税费	7,151,912.06	7,151,912.06	
其他应付款	27,198,576.64	27,198,576.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49,397.96	449,397.96
流动负债合计	57,450,373.97	57,450,37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7,450,373.97	57,450,373.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718,700.04	266,718,7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275,304.76	84,275,304.76	
未分配利润	212,524,737.49	212,524,73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0,863,334.29	710,863,334.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0,863,334.29	710,863,33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8,313,708.26	768,313,708.2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执行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未进行追溯调整，而是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

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扣除预收租金后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925,989.76	263,925,98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510,000.00	286,5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85,714.20	2,285,714.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1,702.00	131,702.00	
其他应收款	85,208,521.82	85,208,521.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3,989.66	473,989.66	
流动资产合计	638,535,917.44	638,535,917.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4,914,776.52	114,914,776.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7,839.00	257,839.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660,000.89	33,660,000.89	
固定资产	2,952,421.61	2,952,421.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742.39	95,74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880,780.41	151,880,780.41	

资产总计	790,416,697.85	790,416,69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22,489.71	3,022,489.71	
预收款项	4,342,854.26	2,105,752.16	-2,237,102.10
合同负债		1,979,736.37	1,979,736.37
应付职工薪酬	1,390,556.66	1,390,556.66	
应交税费	5,670,496.27	5,670,496.27	
其他应付款	45,844,603.40	45,844,603.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7,365.73	257,365.73
流动负债合计	60,271,000.30	60,271,000.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0,271,000.30	60,271,000.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6,718,700.04	266,718,7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636,682.39	85,636,682.39	
未分配利润	230,445,723.12	230,445,723.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145,697.55	730,145,697.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0,416,697.85	790,416,697.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销售不动产、不动产租赁、其他应税销售服务收入、简易计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20%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20%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20%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	20%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子公司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的规定,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1,943,702.34	75,353,360.54
其他货币资金	1,810,000.00	199,5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235,359.16
合计	33,753,702.34	275,088,719.7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241,335,017.36 元, 降幅 87.73%, 原因系本期新增房地产开发业务, 货币资金用于购置拟开发土地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8,51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		308,51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308,51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982,175.84
1 年以内小计	6,982,175.84
1 至 2 年	33,485.25
5 年以上	38,899,497.94

合计	45,915,159.03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915,159.03	100.00	38,937,757.34	84.80	6,977,401.69	42,553,328.42	100.00	38,929,748.04	91.48	3,623,580.38
其中：										
账龄组合	45,915,159.03	100.00	38,937,757.34	84.80	6,977,401.69	42,553,328.42	100.00	38,929,748.04	91.48	3,623,580.38
合计	45,915,159.03	/	38,937,757.34	/	6,977,401.69	42,553,328.42	/	38,929,748.04	/	3,623,580.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82,175.84	34,910.87	0.50
1—2 年	33,485.25	3,348.53	10.00
5 年以上	38,899,497.94	38,899,497.94	100.00
合计	45,915,159.03	38,937,75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8,929,748.04	8,009.30				38,937,757.34
合计	38,929,748.04	8,009.30				38,937,757.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8,500,000.00	18.51	8,500,000.00
第二名	8,315,700.00	18.11	8,315,700.00
第三名	3,385,445.84	7.37	16,927.23
第四名	2,816,000.00	6.13	2,816,000.00
第五名	1,483,181.67	3.23	1,483,181.67
合计	24,500,327.51	53.35	21,131,808.9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9,050.33	100.00	138,455.80	100.00
合计	369,050.33	100.00	138,455.8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60,000.00	43.35	2020年	预付电费
第二名	133,234.00	36.10	2020年	预付租金
第三名	40,275.00	10.91	2020年	预付租金
第四名	20,833.33	5.65	2020年	预付咨询费
第五名	8,000.00	2.17	2020年	预付通信费
合计	362,342.33	98.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30,594.53 元，增幅 166.55%，原因系本期预付电费、租金等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57,268.65	39,380,603.79
合计	1,657,268.65	58,380,603.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小计	1,170,927.35
1至2年	313,656.33
2至3年	279,573.65
3至4年	450.00
4至5年	215,649.00
5年以上	36,028,687.45
合计	38,008,943.78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5,572,728.58	74,209,915.09
保证金、押金	863,904.00	862,579.00
备用金	156,320.00	156,320.00
暂付款	1,079,762.03	616,234.89
借款	230,000.00	230,000.00
社会保险费	106,229.17	67,315.49
合计	38,008,943.78	76,142,364.4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827,865.50		35,933,895.18	36,761,760.6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21.31	721.31
本期转回	144,063.36			144,063.3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6,743.50			266,743.50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17,058.64		35,934,616.49	36,351,675.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69,438.00		-2,694.50	-266,743.5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6,492,322.68	721.31	-141,368.86			36,351,675.13
合计	36,761,760.68	721.31	-144,063.36	-266,743.50		36,351,675.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38,636,426.51	银行存款
合计	38,636,426.51	/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66,743.5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0,501,200.00	5年以上	27.63	10,501,2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8,000,000.00	5年以上	21.05	8,00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3,406,223.83	5年以上	8.96	3,406,223.83
第四名	往来款	2,672,432.00	5年以上	7.03	2,672,432.00
第五名	往来款	1,254,628.35	5年以上	3.30	1,254,628.35
合计		25,834,484.18		67.97	25,834,484.18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拟开发土地	694,377,974.09		694,377,974.09			
合计	694,377,974.09		694,377,974.09			

2020年8月2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绿恒通过竞拍方式，以总价约12.76亿元获取了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DADJ2020024”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的第一期土地款已付清，待项目开发时，将拟开发土地转入开发成本核算。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838,844.72	844,428.06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8,277.15	70,609.24
合计	867,121.87	915,037.30

其他说明

无。

8、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21,993,223.89			183,559.15						22,176,783.04	
小计	21,993,223.89			183,559.15						22,176,783.04	
二、子公司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小计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合计	30,870,849.99			183,559.15						31,054,409.14	8,877,626.10

其他说明

1. 减值准备：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经营期限于 2012 年 7 月 17 日到期，已停止经营，故对其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按照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确认合营企业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损益。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236,253.79	257,839.00
合计	1,236,253.79	257,839.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080,660.78			非交易目的股权投资	
合计		1,080,660.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0.12% 的股权，除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

1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4,771,263.55			154,771,263.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10,078.27			16,910,078.27
(1) 外购	1,600,000.00			1,600,00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310,078.27			15,310,078.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1,681,341.82			171,681,341.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189,580.83			59,189,580.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70,759.30			16,370,759.30
(1) 计提或摊销	4,424,477.57			4,424,477.57
(2) 固定资产转入	11,946,281.73			11,946,281.73
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5,560,340.13		75,560,340.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97,408.00		1,497,408.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3,484.63		1,093,484.63
(1) 计提	1,093,484.63		1,093,484.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90,892.63		2,590,892.6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530,109.06		93,530,109.06
2. 期初账面价值	94,084,274.72		94,084,274.7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周家嘴路 515 号房屋	978,332.10	政策限制
周家嘴路 535 号房屋	358,682.39	政策限制
周家嘴路 546 号房屋	171,428.57	政策限制
芷江中路 315 号房屋	8,496.00	政策限制
新沪路 11 弄 6 号房屋	167.11	政策限制
合计	1,517,10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本期真大路 510 号房产、北翟路 5101 号房产出租，由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1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39,748.24	4,983,240.8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139,748.24	4,983,240.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家具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927,104.75		1,358,998.64	1,914,021.66	23,200,125.05
2. 本期增加金额			62,626.57	1,343,666.83	1,406,293.40

(1) 购置				1,326,991.16	1,326,991.16
(2) 企业合并增加			62,626.57	16,675.67	79,302.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05,934.54		996,326.08		16,402,260.62
(1) 处置或报废	95,856.27		996,326.08		1,092,182.3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310,078.27				15,310,078.27
4. 期末余额	4,521,170.21		425,299.13	3,257,688.49	8,204,157.8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80,053.86		1,007,074.04	1,236,271.71	17,123,39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863.83		89,804.01	246,661.84	798,329.68
(1) 计提	461,863.83		89,804.01	246,661.84	798,329.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38,303.75		819,015.95		12,857,319.70
(1) 处置或报废	92,022.02		819,015.95		911,037.9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946,281.73				11,946,281.73
4. 期末余额	3,303,613.94		277,862.10	1,482,933.55	5,064,409.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93,484.63				1,093,484.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3,484.63				1,093,484.63
(1)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93,484.63				1,093,484.63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7,556.27		147,437.03	1,774,754.94	3,139,748.24
2. 期初账面价值	3,953,566.26		351,924.60	677,749.95	4,983,240.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356,574.31	1,079,396.95		277,177.36	
合计	1,356,574.31	1,079,396.95		277,177.3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余杭路 949 号、988 号	54,018.02	政策限制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合计	54,018.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6,547.19	54,136.79	625,379.16	156,344.79
可抵扣亏损	469,136.29	117,284.07		
固定资产折旧	630,825.20	157,706.30	729,552.31	182,388.08
广告宣传费	1,194,000.00	298,500.00		
合计	2,510,508.68	627,627.16	1,354,931.47	338,732.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8,414.79	244,603.70		
固定资产折旧	1,208,631.28	302,157.82		
合计	2,187,046.07	546,761.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18,914.72	364,815.12
资产减值准备	86,541,404.01	86,534,648.29
合计	87,560,318.73	86,899,463.4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16,065.93	
2021	3,380.99	3,380.99	
2022	3,082.49	3,082.49	
2023	1,794.68	1,794.68	
2024	97,507.26	240,491.03	年度所得税汇算差异
2025	913,149.30		
合计	1,018,914.72	364,815.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商管中心信息化系统	102,634.41		102,634.41			
合计	102,634.41		102,634.41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8,871,823.47	4,392,066.24
其他	2,027,322.85	1,721,946.57
合计	10,899,146.32	6,114,012.8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物业费	6,308,588.53	8,474,463.39
预收货款		
合计	6,308,588.53	8,474,463.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物业费	1,830,951.03	2,738,891.26
预收货款	2,112,116.19	2,112,116.19
合计	3,943,067.22	4,851,007.4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物业费	907,940.23	由于疫情影响，本期预收客户物业费减少所致
合计	907,940.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11,003.66	21,938,989.80	20,408,541.59	4,741,451.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8,901.73	155,444.16	203,457.57
三、辞退福利		491,898.00	491,898.00	
合计	3,211,003.66	22,789,789.53	21,055,883.75	4,944,909.44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75,633.70	19,075,550.55	17,852,732.43	3,498,451.82
二、职工福利费		935,573.87	935,573.87	
三、社会保险费		787,104.79	509,570.70	277,534.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2,428.32	445,008.10	277,420.22
工伤保险费		11,645.03	11,531.16	113.87
生育保险费		53,031.44	53,031.44	
四、住房公积金		1,029,671.00	1,000,336.00	29,33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369.96	111,089.59	110,328.59	936,130.96
合计	3,211,003.66	21,938,989.80	20,408,541.59	4,741,451.8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5,806.11	154,156.69	191,649.42
2、失业保险费		13,095.62	1,287.47	11,808.15
合计		358,901.73	155,444.16	203,457.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7,988.49	242,432.03
企业所得税	15,497,340.84	6,334,701.77
个人所得税	308,452.97	132,3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71.98	16,141.92
房产税	680,440.13	356,385.12
车船使用税	34,469.66	34,469.66
土地使用税	111,886.48	
教育费附加	9,888.22	10,543.01
印花税	19,659.27	24,935.55
合计	16,920,298.04	7,151,912.06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768,385.98 元，增幅 136.58%，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到拆迁补偿款，按照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40 号《企业政策性搬迁所得税管理办法》规定，所得税递延至以后年度缴纳所致。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334,107.97	27,198,576.64
合计	40,334,107.97	27,198,576.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930,578.90	2,268,044.74
保证金、押金	27,587,362.20	22,735,478.10
暂收款	1,352,445.60	2,098,611.60
社会保险费	261,146.49	72,576.40
预提款项	1,202,574.78	23,865.80
合计	40,334,107.97	27,198,576.6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950,000.00	租房保证金
第二名	1,724,250.00	租房保证金
第三名	1,464,443.88	租房保证金
第四名	1,175,000.00	租房保证金
第五名	687,251.20	租房保证金
合计	7,000,94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4,432.17	449,397.96
合计	384,432.17	449,397.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344,592.00						147,344,592.00

其他说明：

无。

22、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266,718,700.04	20,638,135.50		287,356,835.54
合计	266,718,700.04	20,638,135.50		287,356,835.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额系公司长寿路152弄19号、长寿路152弄20号、东余杭路907号房屋被征收，征收补偿款在扣除相关税费后计入资本公积。

2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24、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569,237.81	3,854,140.82	1,550,000.00	55,873,378.63
任意盈余公积	30,706,066.95	2,990,679.87	134,631.97	33,562,114.85
合计	84,275,304.76	6,844,820.69	1,684,631.97	89,435,493.4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额系：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3,854,140.82元。

2. 任意盈余公积本期减少额系：本公司于2020年11月购买子公司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49.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购买成本与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自交易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减留存收益134,631.97元。

3. 其他增减变动系：公司于2019年5月购买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都商业”）100%的股权，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关于“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解读，将该项合并调整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涉及金额较小，不属于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公司于本期进行调整。本次调整涉及的内容如下：

项目	调整金额	调整事项
固定资产	79,302.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可辨认资产按照公允价值列示
法定盈余公积	-1,550,000.00	冲回绿都商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
任意盈余公积	2,990,679.87	(1) 调整都商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2,911,377.63元； (2) 调整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调整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79,302.24元。
未分配利润	-1,361,377.63	冲回绿都商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	79,302.2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公允价值列示

2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524,737.49	200,711,788.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391,687.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2,524,737.49	223,103,476.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21,641.91	23,069,49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54,140.82	5,754,808.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367,229.60	27,893,428.38
其他	1,361,377.63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663,631.35	212,524,737.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956,448.75	19,019,998.44	106,545,422.57	45,119,316.37
其他业务	11,629,229.20	8,409,060.12	13,739,448.04	10,729,856.03
合计	92,585,677.95	27,429,058.56	120,284,870.61	55,849,172.4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318.41	249,363.85
教育费附加	176,260.75	180,999.42
资源税		4,140.00
房产税	2,472,595.45	1,901,481.03
土地使用税	447,545.96	539,108.41
车船使用税	660.00	2,379.96
印花税	338,211.02	3,234,847.80
水利建设基金		29,589.23
合计	3,558,591.59	6,141,909.70

其他说明：

无。

2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4,583.32	1,654,693.33
宣传费	2,433,360.71	1,073,618.28
差旅费	1,361.44	6,432.76
业务招待费	4,094.00	9,422.27
其他	92.90	1,197.11

合计	3,893,492.37	2,745,363.75
----	--------------	--------------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1,148,128.62 元，增幅 41.82%，原因系本期新增房地产开发业务，宣传费较上期增加所致。

2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05,958.96	19,123,773.33
差旅费	494,977.03	473,584.80
业务招待费	515,285.65	1,711,982.94
通讯费	45,950.12	69,324.31
修理费	262,666.87	985,813.89
咨询费	1,931,641.14	3,080,477.83
租赁费	435,685.74	620,370.58
折旧摊销	798,329.68	1,500,317.79
办公费	185,758.42	371,554.51
保安费	251,280.00	761,911.11
会务费	33,527.47	99,279.85
其他	314,144.94	695,794.81
合计	21,275,206.02	29,494,185.75

3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7,603,659.13
减：利息收入	-5,468,715.94	-3,143,241.85
银行手续费	99,769.44	103,188.03
合计	-5,368,946.50	4,563,605.31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9,932,551.81 元，降幅 217.65%，原因系公司自上期偿还银行借款后未再续借，及本期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协定存款、通知性存款）获取的利息收入较上期增加所致。

3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222.40	34,104.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4,091.13	45,402.71
进项加计抵减	203,898.71	150,472.29
合计	240,212.24	229,979.00

3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559.15	-559,531.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40,292.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7,232,448.67	4,195,598.20
合计	7,416,007.82	4,476,359.72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2,939,648.10元，增幅65.67%，原因系本期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3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5,332.75	-2,035,635.32
合计	135,332.75	-2,035,635.32

3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5,582.79	-8,388.46
合计	-55,582.79	-8,388.46

3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搬迁奖励款	14,744,472.00		14,744,472.0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758,796.50	4,797,726.30	1,758,796.50
违约金滞纳金收入	258,522.35	550,163.56	258,522.35
核销的应付款项		8,494,019.37	
其他	81,220.70	276,099.23	81,220.70
合计	16,843,011.55	14,118,008.46	16,843,01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60,212.00	58,049.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953,500.00	4,682,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补助金	45,084.50	57,677.3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58,796.50	4,797,72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2,725,003.09 元，增幅 19.30%，原因系公司长寿路 152 弄 19 号、长寿路 152 弄 20 号、东余杭路 907 号房屋被征收，征收补偿款中的搬迁奖励款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3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征地人员费用	35,867.62	29,054.21	35,867.6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840.35	7,128,586.10	30,840.35
赔偿金		327,887.10	
其他	15,538.00	1,353.60	15,538.00
合计	82,245.97	7,486,881.01	82,245.97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减少 7,404,635.04 元，降幅 98.90%，原因系公司本期发生的长期资产报废损失及赔偿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694,738.04	7,680,109.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63.53	34,468.31
合计	16,708,001.57	7,714,578.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295,011.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73,752.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4,944.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3,118.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889.7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537.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994.67
所得税费用	16,708,001.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 8,993,423.28 元，增幅 116.58%，原因系本期销售毛利率及搬迁奖励款增加所致。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套期储备转入相关资产或负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78,414.79				244,603.70	733,811.09				733,811.09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03,350.34	305,325,070.71
保证金	9,972,192,930.07	7,330,131.48
代收代付款	984,592.44	2,213,433.75
政府补助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16,619,653.55	4,888,320.64
备用金		428,583.04
利息收入	5,468,715.94	3,143,241.85
合计	9,995,869,242.34	323,328,781.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782,298.63	39,498,743.05
费用性支出	5,849,173.38	11,595,922.51
代收代付款	1,647,582.04	2,167,017.58
备用金		107,500.00
保证金	9,968,161,911.76	6,487,093.50
合计	9,976,440,965.81	59,856,276.6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4,865,530,700.00	184,000,000.00
合计	4,865,530,700.00	184,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借	4,858,530,700.00	
合计	4,858,530,700.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587,009.94	23,069,497.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35,332.75	2,035,635.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22,807.25	18,427,075.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821,952.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582.79	8,388.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40.35	7,128,586.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603,659.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16,007.82	-4,476,35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894.29	-108,47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157.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377,974.09	562,358.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519,810.87	280,820,717.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737,023.92	-78,356,345.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37,023.85	257,536,689.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753,702.34	275,088,719.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088,719.70	482,447,156.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335,017.36	-207,358,436.8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636,426.51

其中：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8,636,426.5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8,636,426.5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753,702.34	275,088,719.7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43,702.34	75,353,36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10,000.00	199,5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235,359.1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53,702.34	275,088,719.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2,222.40		32,222.40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1,758,796.50		1,758,796.50
合计	1,791,018.90		1,791,018.9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原因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静安区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静安区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静安区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杨浦区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科技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投资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二七区	商业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注)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	仪器仪表	51.00		投资设立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青浦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绿恒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青浦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南昌锦都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青云谱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绿隆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萧山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隆都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萧山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16日，本公司与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购买子公司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49.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绿泰房地产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34,631.97
差额	134,631.9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134,631.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曹安路21号桥东首	生产销售各种制药机械设备、相关的化工机械设备及与上述产品有关的备品备件	43.29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1,143,036.78		67,466,306.20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916,580.69		8,254,717.09	
非流动资产	4,692,763.22		5,063,813.19	
资产合计	75,835,800.00		72,530,119.39	
流动负债	24,607,379.94		21,725,721.3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4,607,379.94		21,725,721.3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228,420.06		50,804,398.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176,783.04		21,993,223.8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176,783.04		21,993,223.8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150,160.74		29,901,261.14	
财务费用	-336,629.05		-66,375.97	
所得税费用	605,159.44			
净利润	424,022.06		-1,306,475.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4,022.06		-1,306,475.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策略，财务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45,915,159.03	38,937,757.34
其他应收款	38,008,943.78	36,351,675.13
合计	83,924,102.81	75,289,432.47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9.08%。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0,899,146.32						10,899,146.32
其他应付款	40,334,107.97						40,334,107.97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51,233,254.29						51,233,254.29
合计	51,233,254.29						51,233,254.29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不存在利率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236,253.79	1,236,253.79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6,253.79	1,236,253.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36,253.79	1,236,253.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德锦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	咨询管理	111,000.00	54.16	54.16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汤玉祥先生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公司的控股公司
郑州绿都不动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苏颢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河南联都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郑州傲蓝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郑州一品聚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郑州通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郑州同润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过去 12 个月曾是本公司之控股公司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过去 12 个月曾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过去 12 个月曾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赵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其他说明

注：此处仅披露与本公司有关联交易或有应收应付款项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傲蓝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370,718.98	
河南联都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0,927.82	
郑州一品聚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3,466.00	
郑州通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7,962.27	11,943.40
合计		1,583,075.07	11,943.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552.89	157,912.73
郑州同润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686,392.46	413,915.10
郑州绿都不动产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792,452.83	792,452.87
合计		1,487,398.18	1,364,280.7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79,770.23	558,391.60
合计		79,770.23	558,391.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15,358.79
合计			415,358.7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出租位于上海南京西路 1576 号办公楼轻工机械大厦 4 楼，价格参考市场价格。该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起不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公司原子公司内蒙古汇通能源卓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与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呼和浩特市腾飞大厦写字楼，价格参照市场价格。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5,340,000.00	2020/4/26	2020/4/28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280,000.00	2020/4/27	2020/4/29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890,000.00	2020/4/28	2020/4/3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1,680,000.00	2020/5/6	2020/5/9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5,370,000.00	2020/5/8	2020/5/1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2,870,000.00	2020/5/12	2020/5/14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900,000.00	2020/5/18	2020/5/2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8,610,000.00	2020/5/25	2020/5/28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420,000.00	2020/5/26	2020/6/1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700,000.00	2020/6/1	2020/6/4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100,000.00	2020/6/3	2020/6/5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6,670,000.00	2020/6/17	2020/6/19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9,110,000.00	2020/6/19	2020/6/23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832,000.00	2020/6/22	2020/6/28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8,946,200.00	2020/6/24	2020/6/3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004,000.00	2020/6/28	2020/7/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88,400.00	2020/6/29	2020/7/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20,000.00	2020/6/30	2020/7/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800,000.00	2020/7/13	2020/7/15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576,400.00	2020/8/10	2020/8/1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2,047,800.00	2020/8/12	2020/8/17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4,326,500.00	2020/8/17	2020/8/2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445,900.00	2020/8/24	2020/11/1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500.00	2020/8/28	2020/11/10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	2020/8/31	2020/9/15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840,000.00	2020/8/31	2020/9/2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20/9/7	2020/9/15	已偿还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0/12/17	2021/12/17	未到期
合计	4,865,530,7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内蒙古汇通 100% 股权		110,669,232.72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内蒙古汇通债权		178,237,063.20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卓资风电 5% 股权		9,803,995.20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卓资风电债权		95,299,066.80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绿都商业 100% 股权		6,200,854.87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1.58	103.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156,779.18	783.90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38,636,426.51	193,182.13
应收股利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郑州傲蓝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818.00	

	河南联都商贸有限公司	109,575.13	
	郑州一品聚实业有限公司	28,439.00	
	江苏颢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16.03
其他应付款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93,845.36	93,845.36
	郑州傲蓝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赵永	1,175.60	
	上海弘昌晟集团有限公司		284,917.41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权转让	子公司股权转让	187,882.29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绿恒与正荣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正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正腾”）签署了《南昌市青云谱区 DADJ2020024 号地块合作开发协议》，上海绿恒以 0 元向南昌正腾转让持有的南昌锦都 15% 股权，同时以 103,441,163.01 元转让持有的南昌锦都 103,441,163.01 元债权并根据实际占用天数按照 9% 年利率收取资金占用利息，转让后，南昌正腾直接持有南昌锦都 15% 的股权及 103,441,163.01 元债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029,148.3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7,344,592 股，以 147,344,592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029,148.38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147,344,592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206,282,429 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总额。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度主营业务为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41,411.34
1 年以内小计	5,641,411.34
5 年以上	20,583,775.40
合计	26,225,186.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2,592.54	0.85	1,112.96	0.50	221,479.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02,594.20	99.15	20,610,869.49	79.26	5,391,724.71	22,893,016.76	100.00	20,607,302.56	90.02	2,285,714.20
其中：账龄组合	26,002,594.20	99.15	20,610,869.49	79.26	5,391,724.71	22,893,016.76	100.00	20,607,302.56	90.02	2,285,714.20
合计	26,225,186.74	100.00	20,611,982.45	78.60	5,613,204.29	22,893,016.76	100.00	20,607,302.56	90.02	2,285,714.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5,614.12	428.07	0.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6,978.42	684.89	0.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22,592.54	1,112.96	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18,818.80	27,094.09	0.50
5 年以上	20,583,775.40	20,583,775.40	100.00
合计	26,002,594.20	20,610,869.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12.96				1,112.9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607,302.56	3,566.93				20,610,869.49
合计	20,607,302.56	4,679.89				20,611,982.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的 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385,445.84	12.91	16,927.23
第二名	2,816,000.00	10.74	2,816,000.00
第三名	1,483,181.67	5.66	1,483,181.67
第四名	975,760.00	3.72	975,760.00
第五名	818,233.82	3.12	818,233.82
合计	9,478,621.33	36.15	6,110,102.7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6,786,454.54	66,208,521.82
合计	726,786,454.54	85,208,521.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汇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9,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

(4).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07,120,293.55
1 年以内小计	707,120,293.55
1 至 2 年	2,827,006.97
2 至 3 年	20,588,397.60
5 年以上	27,564,883.23
合计	758,100,581.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56,456,447.02	93,046,472.75
保证金、押金	606,655.00	646,930.00
备用金	156,320.00	156,320.00
暂收、暂付	600,698.92	132,733.93
借款	230,000.00	230,000.00
社会保险费	50,460.41	51,371.47
合计	758,100,581.35	94,263,828.1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85,215.37		27,470,090.96	28,055,306.3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10,235.80		721.31	3,510,957.11
本期转回	252,136.63			252,136.6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3,843,314.54		27,470,812.27	31,314,126.8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6,501.81	3,510,235.80				3,646,737.6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918,804.52		251,415.32			27,667,389.20
合计	28,055,306.33	3,510,235.80	251,415.32			31,314,126.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689,730,223.00	1 年以内	90.98	3,448,651.11
第二名	往来款	24,107,299.66	3 年以内	3.18	120,536.50
第三名	往来款	15,510,000.00	1 年以内	2.05	77,550.00
第四名	往来款	10,501,200.00	5 年以上	1.39	10,501,2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3,406,223.83	5 年以上	0.45	3,406,223.83
合计		743,254,946.49		98.05	17,554,161.44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878,480.97	8,877,626.10	93,000,854.87	101,799,178.73	8,877,626.10	92,921,552.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176,783.04		22,176,783.04	21,993,223.89		21,993,223.89
合计	124,055,264.01	8,877,626.10	115,177,637.91	123,792,402.62	8,877,626.10	114,914,776.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杭展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祝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德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上海常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轻机益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康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上海赛佛仪器有限公司	8,877,626.10			8,877,626.10		8,877,626.10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121,552.63	79,302.24		6,200,854.87		
上海汇通创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1,799,178.73	79,302.24		101,878,480.97		8,877,626.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上海天祥·健台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21,993,223.89			183,559.15						22,176,783.04	
小计	21,993,223.89			183,559.15						22,176,783.04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购买绿都商业100%的股权，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关于“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解读，将该项合并调整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由于涉及金额较小，不属于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公司于本期进行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加额系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79,302.24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080,111.49	3,764,468.89	35,171,231.14	3,835,798.84
其他业务	590,368.86	647,141.63	764,720.65	621,537.94
合计	43,670,480.35	4,411,610.52	35,935,951.79	4,457,336.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46,654.5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559.15	-559,531.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173,227.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6,720,789.33	4,195,598.20
合计	6,904,348.48	43,855,949.5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42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1,018.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32,448.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32,809.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940,89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6.20	
合计	18,028,773.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1	0.337	0.3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6	0.215	0.21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决议及监事会决议

董事长：杨张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2 月 25 日